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0981 证券简称:汇鸿集团 公告编号:2022-002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1年12月30日、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较大,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较高,但公司基本面没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终止与阿斯利康制药推广合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协议内容及终止协议主要内容:
2021年2月28日,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阿斯利康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阿斯利康”)、推广方签署了《独家推广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公司授予阿斯利康特瑞普利单抗注射液(商品名:拓益)在中国大陆地区后续获批上市的权利。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吴中支行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8,000万元
●产品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产品期限:61天
●投资期限:自2021年12月31日至2022年1月31日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公司董事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4人,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0人
2.授权或委托出席本次会议的授权或委托人数为0人,未授权或委托出席本次会议的授权或委托人数为0人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股票简称:西藏天路 股票代码:600326 公告编号:临2022-02号 债券简称:天路转债 债券代码:110060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天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0,626.1万元,占“天路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64.97%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574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公开发行了10,869,88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8,698,800元,期限为6年。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云天集团 公告编号:2022-001 债券代码:110071 债券简称:湖盐转债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共有177,000.00元“湖盐转债”转换成公司股票,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计为26,994股,占“湖盐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917,715,148股)的0.0029%
●本次可转债转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湖盐转债”金额为人民币719,823,000.00元,占湖盐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99.975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175号文核准,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0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规模为72,000万元,期限为6年。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2-002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公司董事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4人,未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0人
2.授权或委托出席本次会议的授权或委托人数为0人,未授权或委托出席本次会议的授权或委托人数为0人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2-006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截至2021年12月31日,尚未转股的“明泰转债”金额为人民币1,096,604,000元,占“明泰转债”发行总量的59.63%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情况
(二)可转债转股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4月10日公开发行了1,831.1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183,110.00万元,转换为2019年4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明泰转债”,债券代码“130325”。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2-005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管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实施前,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泰铝业”或“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兼首席财务官李洪生持有公司股份3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06%,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孙永刚持有公司股份8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28%。

证券代码:608011 证券简称:新光光电 公告编号:2022-001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证券代码:601677 证券简称:明泰铝业 公告编号:临2022-003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明泰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未偿还面值总额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表)同意方可生效。
●根据《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经表决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本次可转债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具有法律约束力。

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5日